

无锡市“465”现代产业集群发展领导小组

锡集群发〔2024〕1号

关于印发2024年无锡市“465”现代产业集群建设工作要点的通知

各市（县）区人民政府、无锡经开区管委会，市各有关部门：

现将《2024年无锡市“465”现代产业集群建设工作要点》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贯彻执行。



2024年无锡市“465”现代产业集群建设 工作要点

为深入贯彻国家及省、市关于发展新质生产力、推进新型工业化和先进制造业集群建设的工作部署，围绕“465”现代产业集群和“3010”重点产业链建设，进一步聚焦强链补链延链，不断提升产业基础高级化、产业链现代化水平，特制订2024年无锡市“465”现代产业集群建设工作要点。

一、主要目标

2024年，以“465”现代产业集群和“3010”重点产业链建设为总抓手，突出关键环节，强化工作推进，助力制造强市建设，推进新型工业化。

——集群规模持续扩大。“465”现代产业集群规上营收同比增长8%左右，新增1个2000亿级产业集群（新能源）、1个3000亿级产业集群（物联网）。加速壮大“3010”产业链，10条卓越产业链规上营收同比增长10%左右。

——产业结构持续优化。数字经济核心产业增加值占GDP比重达到12.2%左右，战略性新兴产业产值占规上工业总产值比重达到41.7%左右。

——园区建设持续提升。全年培育认定无锡市特色产业园区15个、累计达30个。

——创新驱动持续增强。新增市级以上企业研发机构500家、省级以上企业研发机构50个，组建生态型、任务型、平台型创新联合体10个，新增省级以上检验检测、技术创新与成果转化、

信息技术服务等产业技术基础公共服务平台 15 家以上。

——企业矩阵持续壮大。培育认定产业链链主企业 80 家，新增省级以上专精特新企业 400 家，新增规上工业企业 500 家以上。

——重大项目持续推进。新备案超 10 亿元项目 80 个以上，其中超 50 亿元 15 个、超 100 亿元 8 个。新开工“465”产业领域总投资 5 亿元以上重大产业项目和产业链关键项目 70 个以上，完成年度投资 230 亿元以上。

二、重点任务

深入贯彻落实市委、市政府关于发展新质生产力、推进新型工业化和先进制造业集群建设的工作部署，完善工作机制、坚持创新引领，进一步突出“3010”重点产业链建设，突出关键环节抓好集群培育。

（一）细化产业链工作抓手

1.建立清单精准推进。逐群逐链深化“六个一”工作推进抓手，细化特色园区、重点企业、重大项目、关键技术“四个重点清单”，增强工作精准度和颗粒度。加强产业链龙头（链主）企业、优势产品、领军人才、专家智库、服务机构培育建设，以链主企业为牵引加强上下游合作，加快优势资源集聚，推动产业链、创新链、人才链、资金链深度融合。以重点产业集群（链）评估为基础，持续更新产业链图谱和招商指导目录，编制“465”现代产业集群全景图解，完善无锡市产业创新地图，精准推进强链补链延链。全市“465”现代产业集群规上营收同比增长 8%左右；10 条卓越产业链规上营收同比增长 10%左右。〔责任单

位：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市科技局、市市场监管局，各产业集群工作专班，各市（县）区政府、无锡经开区管委会〕

（二）加快特色园区建设

2.提升园区建设水平。制定无锡市特色产业园区高质量建设行动方案，进一步明确目标任务和工作抓手，推动特色产业集聚和产业生态培育。鼓励特色园区引进专业的园区管理团队，优化园区平台主体开发运营机制，加大专业化、综合性配套供给。建立公共资源共享机制，聚焦重点产业链加快建设标准、计量、认证认可、检验检测、试验验证、产业信息、知识产权、技术创新、成果转化等产业技术基础公共服务平台，新增省级以上公共服务平台15家以上。聚焦重点产业链推动建设一批概念验证中心、中试基地，为园区内企业提供公共配套服务，加速科技成果产业化。制定实施产业空间优化焕新行动方案，强化“产业园区+连片净地+工业上楼”，打造50个重大产业集中连片区、50个新型工业集约聚合区。〔责任单位：各市（县）区政府、无锡经开区管委会，各产业集群工作专班，市发展改革委、市科技局、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市自然资源规划局、市市场监管局按职责分工〕

3.加强园区规划布局。分地区出台特色产业园区发展规划，聚焦传统产业改造升级、优势产业巩固提升、新兴产业培育壮大、未来产业前瞻布局等方向，加强主动谋划、科学布局，打造一批“大而优”“小而美”的特色产业园区。严格产业项目准入，聚焦产业特色化和园区品牌化，推动特色产业集聚和产业生态培育，着力提升特色产业园区发展能级和竞争力。围绕

人工智能、量子科技等未来产业以及低空经济、人形机器人、商业航天、元宇宙、合成生物、高端膜材料等新赛道领域规划布局特色园区不少于 20 个。推动江阴数字创新港产业园、江阴数字科技产业园、宜兴城东 RBD 元宇宙产业园、梁溪空天产业园、锡山精准医疗产业园、锡山智能装备与人工智能产业园、惠山人工智能及机器人产业园、惠山量子感知产业园、滨湖人形机器人产业园、新吴硅基光电产业园、新吴合成生物产业园、经开区雪浪小镇等未来产业园区加快产业集聚、早出形态。〔责任单位：各市（县）区政府、无锡经开区管委会，各产业集群工作专班，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市发展改革委、市科技局按职责分工〕

4.开展特色园区认定。出台无锡市特色产业园区认定管理办法，聚焦“465”重点产业集群，按照“认定一批、培育一批、储备一批”的原则，按集群分类建立动态培育库。健全专班与园区的工作协同机制，加强对特色园区建设的指导和目标任务考核。持续开展特色产业园区认定管理，全年认定特色产业园区 15 个左右。〔责任单位：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各产业集群工作专班，各市（县）区政府、无锡经开区管委会〕

5.推动数字化园区试点。在无锡国家高新区率先开展数字化园区建设试点，逐步推动省级以上高新区、开发区以及市级特色产业园区开发数字化服务管理平台，运用数字化、智能化手段助力园区进行展示推广、招商对接、大数据分析、企业服务、安全生产、环境监测、资产管理、运行分析等运营管理服务。加快人工智能、大数据、云计算、5G、物联网等信息技术与制

造全过程、全要素深度融合，推动园区产业数字化转型，促进资源在线化、产能柔性化和产业链协同化，提升综合竞争力。

〔责任单位：各市（县）区政府、无锡经开区管委会，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市大数据管理局〕

（三）狠抓重点项目建设

6.加强项目招引。强化“1+N+1”招商工作架构，全市“一盘棋”推动招商资源整合和流程再造。绘制全市统一的产业链条布局图谱、资本活跃热力图谱、载体平台分布图谱“3张图谱”，动态更新在谈重大项目招引清单、年度重大经贸活动清单“2张清单”，切实增强项目招引的方向性、协同性和实效性。强化产业链招商、“一把手”招商、资本招商、机构招商、乡贤招商，招引一批投资规模大、科技含量高、带动力强的总部型、龙头型、平台型产业项目以及产业链核心关键项目，新备案超10亿元项目80个以上，其中超50亿元15个、超100亿元8个。〔责任单位：市商务局、市地方金融监管局、市委统战部、市发展改革委，各市（县）区政府、无锡经开区管委会〕

7.加快项目推进。细化梳理“在谈、签约、备案、在批、开工、在建、竣工、达产”八个重大工业项目库，紧盯总投资5亿元以上在建项目，做好项目跟踪服务，针对当年的开工项目和竣工项目，做到走访服务全覆盖，建立项目监测和定期通报机制，最大程度发挥项目对集群发展的支撑作用。全年新开工“465”产业领域总投资5亿元以上重大产业项目和产业链关键项目70个以上，完成年度投资230亿元以上。〔责任单位：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市发展改革委、市科技局、市商务局、无锡海关，各

产业集群工作专班，各市（县）区政府、无锡经开区管委会〕

（四）强化企业梯次培育

8.培育领航龙头企业。深化“筑峰强链”行动，分集群建立重点产业链链主企业、骨干企业、重点企业培育名单，以项目服务为重点，建立清单化服务推进机制，助力企业发展。加强“链主”型企业、头部准头部企业引育，支持本土企业做大做强、提质发展，鼓励龙头企业发挥“头马效应”，推动我市企业各类500强榜单入围数稳中有升，培育一批具有全球资源整合力、引导力的本土跨国公司。出台龙头企业培育管理办法，培育认定重点产业链龙头（链主）企业80家以上，培育国家级制造业单项冠军企业5家，超百亿元工业企业达30家以上。〔责任单位：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市发展改革委、市商务局、市科技局、市工商联，各集群发展工作专班，各市（县）区政府、无锡经开区管委会〕

9.壮大专精特新企业。深入实施专精特新中小企业“三赋”行动，办好“三赋”全国行无锡站活动。深化创新型中小企业—专精特新中小企业—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梯度培育机制，鼓励专精特新企业在细分领域“深耕细作”，瞄准产业链痛点堵点和前沿关键技术、战略支撑技术、终端消费革新等开展定向创新，提高细分领域掌控力和话语权。积极开展专精特新企业海关AEO信用培育，提升企业竞争优势。全年新增“465”现代产业集群领域国家级、省级专精特新企业80家、400家以上，认定创新型中小企业2000家。〔责任单位：市工业和信息化局、无锡海关，各市（县）、区政府，无锡经开区管委会〕

10.推动企业融通发展。支持大企业孵化生态圈、投资链接上下游企业，推动产业链相关企业建立紧密协作关系，鼓励中小微企业围绕大企业生产需求，提升协作配套水平，举办无锡市大中小企业融通对接活动，以产业链为牵引加强上下游合作，加快优势资源集聚。完善产业链供应链金融服务，办好全市制造业与金融业融合发展大会，定期组织开展银企对接等产融合作活动。〔责任单位：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市地方金融监管局、人民银行无锡市中心支行〕

（五）强化科技创新赋能

11.培育创新型领军企业。制定实施强化企业科技创新主体地位行动方案，支持企业深度融合、精准切入新一轮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深入实施“雏鹰企业-瞪羚企业-准独角兽企业”梯次培育及成长计划，新增入库企业分别达到800家、400家和40家。制定企业创新联合体建设实施方案，支持细分领域龙头骨干企业联合高校院所、产业链上下游企业，聚焦“465”产业领域组建生态型、任务型、平台型创新联合体10个。加快以企业为主体的工程技术研究中心、企业技术中心、工程研究中心等高水平研发机构建设，新增市级以上企业研发机构500家、省级以上企业研发机构50个。〔责任单位：市科技局、市发展改革委、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12.建设高能级创新平台。坚持系统布局与能力提升并重，加快“465”现代产业集群领域省级以上创新平台全覆盖。全力支持太湖实验室承担国家战略科技任务，积极创建国家集成电路封装测试技术创新中心，持续推动国家超级计算无锡中心、

无锡先进技术研究院等重大创新平台加强条件能力建设。深化推动国家、省、市三级重点实验室体系建设，支持把更多实验室建在企业中，布局建设企业主导牵头的市级重点实验室10家以上。〔责任单位：市科技局、市发展改革委、市工业和信息化局，滨湖区政府、新吴区政府〕

13.统筹新型研发机构布局。出台新型研发机构管理办法，制定落实支持市产业创新研究院建设专项政策，健全新型研发机构统筹管理及绩效评价机制，强化分类管理和考核评价，强化对新型研发机构的规划引领、主体引育、发展引导和拨投评估。发挥“465”现代产业集群各工作专班作用，深入摸排各产业集群技术供给需求，深化对接高校院所和高层次人才等创新资源，推动重点产业链新型研发机构全覆盖，培育一批在行业细分领域单点突破、具备国际领先水平的新型科研组织。〔责任单位：市科技局、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市发展改革委，各市区政府、无锡经开区管委会〕

14.推进关键核心技术攻关。聚焦“465”现代产业集群和“3010”重点产业链，健全“产业出题、科技答题”机制，迭代编制“卡脖子”技术清单和攻关清单，务实推进“揭榜挂帅”“赛马制”等科研项目组织，实施产业前瞻及关键技术研发、重大科技成果转化项目100项以上。支持我市各类创新主体承担国家和省重点研发计划，积极抢占技术创新制高点。〔责任单位：市科技局〕

（六）加快培育促进组织

15.优化提升促进组织能力。落实好集群促进组织建设任务，

按照“一个产业集群建设至少一个促进组织”的思路，加速“465”产业领域全面覆盖，成立高端装备产业促进会、新材料产业联合会 2 个行业协会，加快新建人工智能、量子科技等未来产业领域促进组织，推动节能环保、纺织服装、汽车及零部件等领域现有促进组织不断提升内部治理水平和专业化服务能力，鼓励现有创新平台、研究机构和检验检测机构等各类专业服务平台加快向综合型服务平台转型。〔责任单位：各产业集群工作专班，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市科技局、市市场监管局〕

16.加强集群促进组织管理。根据促进组织基本条件和培育方向，建立市级重点促进组织培育库并进行动态管理，开展市级集群促进组织认定和评估工作，全年认定 5 家左右市级集群促进组织。加强对促进组织建设水平和服务绩效的综合评价，对建设水平高、服务能力强、活动开展活跃、服务产业发展成效显著的重点促进组织，择优予以扶持。加大政府购买服务力度，引导促进组织积极承接政府公共服务职能转移。〔责任单位：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市民政局，各产业集群工作专班〕

（七）发挥基金赋能作用

17.积极推动产业基金建设。加快推进集成电路、新能源、生物医药等重点产业专项基金建立和实质性运作。发挥锡创投等投资机构投资基础和投资经验，全年新增投资和招引落地项目 100 个以上，带动各类社会资本加大对“465”产业领域投资。推动设立更多新兴产业、未来产业领域投资基金，鼓励种子期投资、天使投资、风险投资等投小投早，发挥“耐心资本”作用，赋能产业发展。在产业部门、金融部门、招商部门、特色

园区和基金管理机构之间建立项目信息共享交流机制和招商联动机制，定期交流互动，全面深化基金和产业融合，最大程度发挥基金的风口引领、项目研判、企业引进等综合作用。〔责任单位：市地方金融监管局、市财政局、市发展改革委、市科技局、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市商务局、市国联集团、市产业集团，各产业集群工作专班〕

（八）推动产业合作交流

18.打造产业品牌活动。按照“一集群一品牌活动”要求，精心打造产业品牌活动，进一步提升世界物联网博览会、集成电路（无锡）创新发展大会、太湖湾生命健康未来大会、中国（无锡）国际新能源大会等品牌活动影响力。积极引进、培育重点产业集群活动品牌，拓展交流合作，促进产业和人才资源加速集聚无锡。〔责任单位：市发展改革委、市科技局、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市商务局，各市（县）区政府、无锡经开区管委会〕

19.加强产业链配套协作。以产业链为纽带，推动各市（县）区之间的产业合作，促进协同发展，提升产业配套协作的水平，实现优势互补和互利共赢。围绕“465”重点产业领域，实施“十百千万”市场开拓计划，举办产业链对接活动100场以上，组织企业赴国内重点地区开展协作对接活动，全力帮助企业开拓市场、抢占订单。〔责任单位：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各市（县）区政府、无锡经开区管委会〕

（九）推动产业结构提优

20.改造升级传统产业。制定实施传统产业转型升级实施意见，聚焦轻工、纺织、冶金、化工、建材、机械加工等传统产

业，动态调整更新淘汰落后、老旧更新、绿色化改造、产品创新等项目清单，针对仍然保持较多传统工艺生产方式的企业，开展“淘汰落后、老旧更新、绿色转型、产品提档、智改数转、布局优化”六大行动，加速淘汰落后生产工艺装备，加快低端低效产能改造提升、低端低效企业整治淘汰，支持传统行业企业加快向技术工业高峰攀升、向价值链高端迈进、向产业链上下游延伸、向海外全球化布局。〔责任单位：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市科技局、市发展改革委、市生态环境局、市市场监管局、市自然资源规划局、市应急局〕

21.巩固提升优势产业。聚焦高端装备、电子元器件、汽车及零部件、节能环保、纺织服装、先进金属材料及高分子材料等优势产业，大力引育终端产品企业，加强新技术新产品创新迭代，增强高端产品供给，新增省级新技术新产品 100 个、市级以上首台（套）项目 25 个。不断锻长“两机”、品牌纺织服装、特钢、节能装备、水污染治理等长板，加快布局新能源装备、新能源汽车、电子专用材料等新领域，巩固提升优势产业领先地位。〔责任单位：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市发展改革委〕

22.培育壮大新兴产业。聚焦物联网、集成电路、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等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和生物医药、新能源、新材料等战略性新兴产业，数字经济核心产业增加值占 GDP 比重达到 12.2%左右，战略性新兴产业产值占规上工业总产值比重达到 41.7%左右。实施物联网集群培育提升三年行动方案，加快打造世界级物联网产业集群。积极争创国家级集成电路产业融合集

群。〔责任单位：市发展改革委、市科技局、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市大数据管理局、市商务局，相关产业集群工作专班〕

23.前瞻布局未来产业。制定落实未来产业培育发展实施意见，立足人工智能、量子科技、第三代半导体、氢能和储能、深海装备等5个未来产业，细分发展赛道，拓展发展方向。聚焦未来制造、未来信息、未来材料、未来能源、未来空间、未来健康等6大领域，全力抢拓低空经济、人形机器人、商业航天、元宇宙、合成生物、高端膜材料等未来产业新赛道，分产业制定实施培育发展三年行动计划，强化前沿技术、示范企业、科创园区、应用场景、标准规范“五大布局”。招引落地一批重大项目和标志性项目，深入打造10个以上综合性和数字化、行业类融合应用场景，催熟商业化应用场景，形成产品接入、场景实测、推广示范的全流程场景生长链条，推动技术产品定型、用户群体培育、市场需求挖掘，加速新技术转化为新质生产力。争创国家未来产业先导区和国家人工智能创新应用示范区。〔责任单位：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市科技局、市发展改革委、市交通运输局、市大数据管理局按职责分工〕

三、保障措施

1.优化工作机制。完善重点产业集群（链）“链长制”高位推进机制，持续强化专班机制、工作例会、统计监测、工作通报、考核督查等工作制度，按频次要求印发产业专刊。更好发挥集群发展领导小组办公室的统筹协调作用、集群发展工作专班的牵头推进作用、各地区和特色园区的发展主体作用以及行业协会、科研机构、专业平台、产业基金等第三方组织的服务

支撑作用，调动各类资源形成最大发展合力。〔责任单位：各产业集群工作专班，各市（县）区政府、无锡经开区管委会〕

2.加大政策支持。完善集群建设政策保障体系，贯彻落实好集成电路、生物医药、新能源等产业专项政策，研究出台优化工业投资政策和传统产业专项政策。统筹各类专项资金，重点对产业集群龙头骨干企业、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重大产业项目、产业链关键项目、关键核心技术（装备）、高水平创新平台、中试中心等加大扶持力度，落实各项税收优惠政策。〔责任单位：相关产业集群工作专班，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市财政局、市税务局〕

3.加强督查考核。各产业集群工作专班要分产业集群制定出台2024年发展工作要点，科学制定发展目标，明确各地各部门工作职责和目标任务。根据省考指标“1650”产业体系开票销售、工业战新占比等相关考核要求，做好数据监测、定期通报和督查考核，切实推动集群建设各项工作有序开展、落到实处。〔责任单位：各产业集群工作专班，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市统计局、市税务局〕

- 附件：1. 2024年无锡市“465”现代产业集群营收目标
2. 2024年无锡市“465”现代产业集群建设培育目标
3. 2024年无锡市特色产业园区建设培育目标
4. 2024年无锡市“465”现代产业集群建设重点工作任务

附件 1

2024 年无锡市“465”现代产业集群营收目标（单位：亿元）

产业集群	营业收入	全市	江阴	宜兴	梁溪	锡山	惠山	滨湖	新吴	经开
物联网	2024 年规上营收目标	3270	477	68	42	56	165	147	2200	115
	其中：车联网（核心产业）营收	250	3	5	2	35	15	15	140	35
	增速目标（%）	11	7	12	11	12	12	12	11	25
	其中：车联网增速（%）	15	-	-	-	15	-	-	15	15
集成电路	2024 年规上营收目标	2200	210	70	20	170	50	80	1590	10
	增速目标（%）	12	10	13	13	13	13	13	12	13
生物医药	2024 年营收目标（全口径）	2300	255	190	110	200	125	210	1220	3
	营收增速目标（%）（全口径）	15	15	15	15	15	15	10	17	15
	2024 年规上营收目标（制造研发）	1170	185	160	4.5	95	70	160	495	0.8
	规上营收增速目标（%）（制造研发）	15	15	15	10	15	15	10	17	10
软件与信息 技术服务	2024 年规上营收目标	2290.8	285.7	230.0	52.0	219.5	166.9	215.8	1052.8	68.1
	增速目标（%）	10	10	11	14	8	10	8	10	18
高端装备	2024 年规上营收目标	2300.2	809.5	70.9	16.9	374.0	192.7	207.9	601.8	26.5
	增速目标（%）	8	9	5	5	8	6	5	9	5
高端纺织服 装	2024 年规上营收目标	1575	1305	114.5	6.9	90	36	4.3	14.9	3.4

产业集群	营业收入	全市	江阴	宜兴	梁溪	锡山	惠山	滨湖	新吴	经开
	增速目标 (%)	5	5.1	5	5	5.1	5	5	5	5
节能环保	2024年规上营收目标	1500	200	580	6.5	75	113	80	430	15.5
	增速目标 (%)	5	5.5	5	5	5.5	5.5	5.5	5	5.5
新材料	2024年规上营收目标	2755	1238	452	25	206.7	318	50.5	464.8	-
	增速目标 (%)	6.4	6	8	25.6	6.5	6	11	5	-
新能源	2024年规上营收目标	2237	756	573.9	56.1	167	297	51.8	329.2	6
	增速目标 (%)	14.4	14.2	14.4	14.5	15.5	14.6	14.6	14.3	17.6
汽车及零部件	2024年规上营收目标	2200	190	32	115	215	500	68	1050	30
	增速目标 (%)	8	8	6	6	8	7	6	8	14
“两机”	2024年规上营收目标	180	23	28	-	19	34	52	24	-
	增速目标 (%)	16	10	17	-	23	11	18	17	-
人工智能	2024年规上营收目标	150	2	1	3	46	3	32	56	7
	增速目标 (%)	15	20	20	20	14	15	15	14	20
量子科技	2024年规上营收目标	1.6	-	-	-	-	1.6	-	-	-
	增速目标 (%)	20	-	-	-	-	20	-	-	-
第三代半导体	2024年规上营收目标	180	15	0.5	-	38.5	-	-	126	-
	增速目标 (%)	15	13	17	-	15	-	-	15	-
氢能和储能	2024年规上营收目标	229	47.1	7.1	33.3	17.6	34.2	3.6	86.1	-

产业集群	营业收入	全市	江阴	宜兴	梁溪	锡山	惠山	滨湖	新吴	经开
	增速目标 (%)	10.2	10.1	10.6	10.1	10.3	10.1	11.3	10.1	-
低空经济	2024年规上营收增速目标 (%)	10	-	10	10	-	-	10	-	-
人形机器人	2024年规上营收增速目标 (%)	15	-	-	-	15	-	15	-	15
商业航天	2024年规上营收增速目标 (%)	15	-	-	20	-	10	-	-	10
元宇宙	2024年规上营收增速目标 (%)	10	-	-	-	-	-	10	10	10
合成生物	2024年规上营收增速目标 (%)	15	10	-	-	15	-	15	15	-
高端膜材料	2024年规上营收增速目标 (%)	10	-	10	-	-	-	-	10	-

注：如统计企业库调整导致基数变化，在保持增速目标不变的前提下，对总量目标作相应调整。

附件 2

2024 年无锡市“465”现代产业集群建设培育目标

集群	建设培育指标	全市	江阴	宜兴	梁溪	锡山	惠山	滨湖	新吴	经开
物联网	新招引企业/项目（个）	320	25	25	20	20	20	50	120	40
	其中：车联网	65	2	2	2	15	6	6	20	12
	举办产业对接、专题招商活动（场）	22	2	2	2	2	2	4	5	3
	培育“链主”企业（家）	6	-	-	-	2	-	1	2	1
	新开工 5 亿元以上在建项目（个）	1	-	-	-	-	-	-	-	1
	市级以上创新平台（个）	11	-	-	-	2	-	5	4	-
	制定车联网产业专项政策	-	-	-	-	1	-	-	1	1
集成电路	新招引企业/项目（个）	100	10	10	10	10	15	5	30	10
	举办产业对接、专题招商活动（场）	20	2	2	2	2	3	1	6	2
	培育“链主”企业（家）	10	1	2	-	2	1	1	3	-
	新开工 5 亿元以上在建项目（个）	13	2	2	1	2	2	1	2	1
	市级以上创新平台（个）	14	1	1	1	2	3	3	3	-
生物医药	新招引企业/项目（个）	400	40	60	10	70	40	80	100	-
	举办产业对接、专题招商活动（场）	20	3	3	1	3	3	3	4	-
	培育“链主”企业（家）	8	1	-	1	2	-	2	2	-

集群	建设培育指标	全市	江阴	宜兴	梁溪	锡山	惠山	滨湖	新吴	经开
	新开工5亿元以上在建项目(个)	6	1	-	-	2	2	-	1	-
	市级以上创新平台(个)	32	2	2	1	6	4	10	7	-
软件与信息 技术服务	新招引企业/项目(个)	150	15	15	15	15	15	25	30	20
	举办产业对接、专题招商活动(场)	20	2	2	2	2	2	3	4	3
	培育“链主”企业(家)	7	-	-	-	1	1	1	3	1
	市级以上创新平台(个)	10	1	1	-	1	1	2	2	2
高端装备	新招引企业/项目(个)	60	10	8	4	8	8	7	11	4
	举办产业对接、专题招商活动(场)	30	5	3	2	5	5	3	5	2
	培育“链主”企业(家)	7	2	1	-	1	1	-	2	-
	新开工5亿元以上在建项目(个)	16	1	-	1	5	5	3	1	-
	市级以上创新平台(个)	18	2	1	-	5	6	2	2	-
高端纺织 服装	举办产业对接、专题招商活动(场)	5	2	1	-	1	1	-	-	-
	培育“链主”企业(家)	5	4	-	-	1	-	-	-	-
	新开工5亿元以上在建项目(个)	2	1	-	-	1	-	-	-	-
	市级以上创新平台(个)	7	-	-	-	1	5	1	-	-
节能环保	新招引企业/项目(个)	45	7	11	2	6	6	5	7	1
	举办产业对接、专题招商活动(场)	6	1	2	-	-	1	1	1	-

集群	建设培育指标	全市	江阴	宜兴	梁溪	锡山	惠山	滨湖	新吴	经开
	培育“链主”企业（家）	8	1	4	-	-	-	1	2	-
	新开工5亿元以上在建项目（个）	5	-	1	1	1	1	-	1	-
	市级以上创新平台（个）	14	-	11	-	1	-	-	1	1
新材料	新招引企业/项目（个）	50	12	15	-	10	7	3	3	-
	举办产业对接、专题招商活动（场）	12	2	4	-	4	2	-	-	-
	培育“链主”企业（家）	12	5	3	-	2	-	1	1	-
	新开工5亿元以上在建项目（个）	9	4	2	-	3	-	-	-	-
	市级以上创新平台（个）	11	3	1	-	1	4	1	1	-
新能源	新招引企业/项目（个）	63	7	7	2	6	18	4	15	4
	举办产业对接、专题招商活动（场）	12	1	1	2	1	1	1	4	1
	培育“链主”企业（家）	7	1	-	2	1	1	-	1	1
	新开工5亿元以上在建项目（个）	27	4	4	-	2	10	-	4	3
	市级以上创新平台（个）	6	2	1	-	2	1	-	-	-
汽车及零部件	新招引企业/项目（个）	70	8	5	3	9	13	9	17	6
	举办产业对接、专题招商活动（场）	20	2	1	1	2	5	2	5	2
	培育“链主”企业（家）	4	1	-	1	-	1	-	1	-
	新开工5亿元以上在建项目（个）	11	2	2	-	2	2	1	2	1

集群	建设培育指标	全市	江阴	宜兴	梁溪	锡山	惠山	滨湖	新吴	经开
	市级以上创新平台（个）	3	-	-	-	1	-	1	1	-
“两机”	新招引企业/项目（个）	20	1	3	2	3	4	2	4	1
	举办产业对接、专题招商活动（场）	17	2	2	2	2	3	2	3	1
	培育“链主”企业（家）	2	-	-	-	-	1	1	-	-
	新开工5亿元以上在建项目（个）	2	-	-	1	-	-	-	1	-
	市级以上创新平台（个）	1	-	-	-	-	1	-	-	-
人工智能	新招引企业/项目（个）	150	15	15	20	15	15	20	30	20
	举办产业对接、专题招商活动（场）	10	1	1	2	1	1	1	2	1
	培育“链主”企业（家）	1	-	-	-	-	-	-	-	1
	市级以上创新平台（个）	5	-	-	-	-	1	2	-	2
量子科技	新招引企业/项目（个）	20	-	-	-	3	6	6	3	2
	举办产业对接、专题招商活动（场）	2	-	-	-	-	-	2	-	-
	培育“链主”企业（家）	2	-	-	-	-	1	1	-	-
	市级以上创新平台（个）	1	-	-	-	-	-	-	-	1
第三代半导体	新招引企业/项目（个）	20	2	2	-	4	2	4	4	2
	举办产业对接、专题招商活动（场）	5	-	1	-	1	-	1	1	1
	培育“链主”企业（家）	2	-	-	-	-	-	1	1	-

集群	建设培育指标	全市	江阴	宜兴	梁溪	锡山	惠山	滨湖	新吴	经开
	新开工 5 亿元以上在建项目（个）	3	1	1	-	-	-	-	1	-
	市级以上创新平台（个）	1	-	-	-	-	-	-	1	-
氢能和储能	新招引企业/项目（个）	20	4	2	1	3	3	3	3	1
	举办产业对接、专题招商活动（场）	6	1	-	1	1	1	1	1	-
	培育“链主”企业（家）	6	1	1	1	1	1	-	1	-
	新开工 5 亿元以上在建项目（个）	15	1	2	-	2	6	-	3	1
	市级以上创新平台（个）	4	1	-	-	2	1	-	-	-
深海装备	新招引企业/项目（个）	20	4	-	-	3	1	7	5	-
	举办产业对接、专题招商活动（场）	4	1	-	-	1	-	1	1	-
	培育“链主”企业（家）	1	-	-	-	-	-	1	-	-
	市级以上创新平台（个）	2	-	-	-	-	-	1	-	1
低空经济	新招引企业/项目（个）	20	2	4	3	1	1	4	3	2
	举办产业对接、专题招商活动（个）	11	1	2	2	1	1	2	1	1
	建设创新平台	3	-	1	1	-	-	1	-	-
人形机器人	新招引企业/项目（个）	20	2	1	1	4	2	4	2	4
	举办产业对接、专题招商活动（个）	14	1	1	1	3	1	3	1	3
	建设创新平台	3	-	-	-	1	-	1	-	1

集群	建设培育指标	全市	江阴	宜兴	梁溪	锡山	惠山	滨湖	新吴	经开
商业航天	新招引企业/项目(个)	20	1	1	6	2	4	2	2	2
	举办产业对接、专题招商活动(个)	10	-	-	3	1	3	1	1	1
	建设创新平台	2	-	-	1	-	1	-	-	-
元宇宙	新招引企业/项目(个)	20	1	1	3	2	2	5	3	3
	举办产业对接、专题招商活动(个)	13	1	1	1	1	1	3	2	3
	建设创新平台	2	-	-	-	-	-	1	-	1
合成生物	新招引企业/项目(个)	20	3	1	1	3	1	4	6	1
	举办产业对接、专题招商活动(个)	13	2	1	1	2	1	3	2	1
	建设创新平台	3	-	-	-	1	-	1	1	-
高端膜材料	新招引企业/项目(个)	20	2	4	1	4	2	2	3	2
	举办产业对接、专题招商活动(个)	10	1	2	1	1	1	1	2	1
	建设创新平台	1	-	1	-	-	-	-	-	-

附件 3

2024 年无锡市特色产业园区建设培育目标

建设目标	江阴	宜兴	梁溪	锡山	惠山	滨湖	新吴	经开
新增市级特色产业园区（个）	3	2	1	2	2	1	3	1
布局未来产业特色园区（个）	4	3	1	3	2	2	4	1
建设载体面积（万平方米）	30	30	10	20	20	20	30	10
开展数字化园区试点（个）	1	1	1	1	1	1	1	1
建设省级以上产业技术基础公共服务平台（个）	3	2	1	2	2	2	3	1

注：具体每个特色产业园区的建设任务（主导产业规模、企业项目招引、低效用地整治盘活、载体建设、平台建设、专业化管理等），由各专班在年度工作要点中下达。

附件 4

2024 年无锡市“465”现代产业集群建设重点工作任务

序号	重点工作任务	责任单位
1	全市“465”现代产业集群规上营收同比增长 8%左右。新能源产业规上营收集群超 2000 亿元，物联网产业集群规上营收规模超 3000 亿元。10 条卓越产业链规上营收同比增长 10%左右。	各产业集群工作专班
2	数字经济核心产业增加值占 GDP 比重达到 12.2%左右。	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市大数据管理局
3	战略性新兴产业产值占规上工业总产值比重达到 41.7%左右。	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市发展改革委、市科技局
4	逐群逐链深化“六个一”工作推进抓手，细化特色园区、重点企业、重大项目、关键技术“四个重点清单”，增强工作精准度和颗粒度。加强产业链龙头（链主）企业、优势产品、领军人才、专家智库、服务机构培育建设。	各产业集群工作专班
5	以重点产业集群（链）评估为基础，持续更新产业链图谱和招商指导目录，编制“465”现代产业集群全景图解，完善无锡市产业创新地图，精准推进强链补链延链。	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市科技局、市市场监管局，各产业集群工作专班
6	制定无锡市特色产业园区高质量建设行动方案，出台特色产业园区认定管理办法，按集群分类建立特色产业园区动态培育库。	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各产业集群工作专班
7	培育认定 15 个左右无锡市特色产业园区。	各市（县）区政府、无锡经开区管委会，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各产业集群工作专班

序号	重点工作任务	责任单位
8	分地区出台特色产业园区建设年度计划，布局未来产业领域特色园区不少于20个。	各市（县）区政府、无锡经开区管委会，相关产业集群工作专班
9	聚焦重点产业链加快建设标准、计量、认证认可、检验检测、试验验证、产业信息、知识产权、技术创新、成果转化等产业技术基础公共服务平台，新增省级以上公共服务平台15家以上。	市市场监管局、市科技局、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各市（县）区政府、无锡经开区管委会
10	聚焦重点产业链，推动建设一批概念验证中心和中试平台，为园区内企业提供公共配套服务，加速科技成果产业化。	各市（县）区政府、无锡经开区管委会，市科技局、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11	实施产业空间优化焕新行动方案，强化“产业园区+连片净地+工业上楼”，打造50个重大产业集中连片区、50个新型工业集约聚合区。	各市（县）区政府、无锡经开区管委会，市自然资源规划局、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12	在无锡国家高新区率先开展数字化园区建设试点，逐步推动省级以上高新区、开发区以及市级特色产业园区开发数字化服务管理平台，运用数字化、智能化手段助力园区进行展示推广、招商对接、大数据分析、企业服务、安全生产、环境监测、资产管理、运行分析等运营管理服务。加快人工智能、大数据、云计算、5G、物联网等信息技术与制造全过程、全要素深度融合，推动园区产业数字化转型。	各市（县）区政府、无锡经开区管委会，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市大数据管理局
13	绘制全市统一的产业链条布局图谱、资本活跃热力图谱、载体平台分布图谱“3张图谱”，动态更新在谈重大项目招引清单、年度重大经贸活动清单“2张清单”，切实增强项目招引的方向性、协同性和实效性。	市商务局、市地方金融监管局，各市（县）区政府、无锡经开区管委会

序号	重点工作任务	责任单位
14	强化产业链招商、“一把手”招商、资本招商、机构招商、乡贤招商，招引一批投资规模大、科技含量高、带动力强的总部型、龙头型、平台型产业项目以及产业链核心关键项目，新备案超 10 亿元项目 80 个以上，其中超 50 亿元 15 个、超 100 亿元 8 个。	市商务局、市委统战部、市发展改革委，各市（县）区政府、无锡经开区管委会
15	细化梳理“在谈、签约、备案、在批、开工、在建、竣工、达产”八个重大工业项目库，紧盯总投资 5 亿元以上在建项目，做好项目跟踪服务，针对当年的开工项目和竣工项目，做到走访服务全覆盖，建立项目监测和定期通报机制，最大程度发挥项目对集群发展的支撑作用。全年新开工“465”产业领域总投资 5 亿元以上重大产业项目和产业链关键项目 70 个以上，完成年度投资 230 亿元以上。	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市发展改革委、市科技局、市商务局、无锡海关，各产业集群工作专班，各市（县）区政府、无锡经开区管委会
16	深化“筑峰强链”行动，分集群建立重点产业链链主企业、骨干企业、重点企业培育名单，以项目服务为重点，建立清单化服务推进机制。出台龙头企业培育管理办法，培育认定重点产业链龙头（链主）企业 80 家以上，新增国家级制造业单项冠军企业 5 家，超百亿元工业企业达 30 家以上。深入实施专精特新中小企业“三赋”行动，办好“三赋”全国行无锡站活动，积极开展专精特新企业海关 AEO 信用培育，提升企业竞争优势。争创国家级、省级专精特新企业 80 家、400 家以上，认定创新型中小企业 2000 家。	市工业和信息化局、无锡海关，各集群发展工作专班
17	加强“链主”型企业、头部准头部企业引育，支持本土企业做大做强、提质发展，鼓励龙头企业发挥“头马效应”，推动我市企业各类 500 强榜单入围数稳中有升，培育一批具有全球资源整合力、引导力的本土跨国公司。	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市发展改革委、市商务局、市科技局、市工商联，各市（县）区政府、无锡经开区管委会

序号	重点工作任务	责任单位
18	举办无锡市大中小企业融通对接活动、全市制造业与金融业融合发展大会，定期组织开展银企对接等产融合作活动。	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市地方金融监管局、人民银行无锡市中心支行
19	制定实施强化企业科技创新主体地位行动方案，支持企业深度融入、精准切入新一轮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深入实施“雏鹰企业-瞪羚企业-独角兽企业”梯次培育及成长计划，新增入库企业分别达到 800 家、400 家和 40 家。制定企业创新联合体建设实施方案，支持细分领域龙头骨干企业联合高校院所、产业链上下游企业，聚焦“465”产业领域组建生态型、任务型、平台型创新联合体 10 个。	市科技局、市发展改革委、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20	全力支持太湖实验室承担国家战略科技任务，积极创建国家集成电路封装测试技术创新中心等重大产业创新平台，持续推动国家超级计算无锡中心、无锡先进技术研究院等重大创新平台加强条件能力建设。深化推动国家、省、市三级重点实验室体系建设，支持把更多实验室建在企业中，布局建设企业主导牵头的市级重点实验室 10 家以上。	市科技局、市发展改革委、市工业和信息化局，滨湖区人民政府、新吴区政府
21	出台新型研发机构管理办法，制定落实支持市产业创新研究院建设专项政策，健全新型研发机构统筹管理及绩效评价机制，强化分类管理和考核评价，强化对新型研发机构的规划引领、主体引育、发展引导和拨投评估。发挥“465”现代产业集群各工作专班作用，深入摸排各产业集群技术供给需求，深化对接高校院所和高层次人才等创新资源，推动重点产业链新型研发机构全覆盖，培育一批在行业细分领域单点突破、具备国际领先水平的新型科研组织。	市科技局、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市发展改革委
22	推进关键核心技术攻关，聚焦“465”现代产业集群和“3010”重点产业链，迭代编制“卡脖子”技术清单和攻关清单，务实推进“揭榜挂帅”“赛马制”	市科技局

序号	重点工作任务	责任单位
	等科研项目组织，实施产业前瞻及关键技术研发、重大科技成果转化项目 100 项以上。	
23	落实好集群促进组织建设任务，按照“一个产业集群建设至少一个促进组织”的思路，加速“465”产业领域全覆盖，成立高端装备产业促进会、新材料产业联合会 2 个行业协会，加快新建人工智能、量子科技等未来产业领域促进组织，推动节能环保、纺织服装、汽车及零部件等领域现有促进组织不断提升内部治理水平和专业化服务能力，鼓励现有创新平台、研究机构和检验检测机构等各类专业服务平台加快向综合型服务平台转型。	各产业集群工作专班，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市科技局、市市场监管局
24	建立市级重点促进组织培育库并进行动态管理，开展市级集群促进组织认定和评估工作，全年认定 5 家左右市级集群促进组织。	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各产业集群工作专班
25	加快推进集成电路、新能源、生物医药等重点产业专项基金建立和实质性运作。发挥锡创投等投资机构投资基础和投资经验，全年新增投资和招引落地项目 100 个以上，带动各类社会资本加大对“465”产业领域投资。推动设立更多新兴产业、未来产业领域投资基金，鼓励种子期投资、天使投资、风险投资等投小投早，发挥“耐心资本”作用，赋能产业发展。	市地方金融监管局、市财政局、市发展改革委、市科技局、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26	进一步提升世界物联网博览会、集成电路（无锡）创新发展大会、太湖湾生命健康未来大会、中国（无锡）国际新能源大会等品牌活动影响力。积极引进、培育重点产业集群活动品牌，拓展交流合作，促进产业和人才资源加速集聚无锡。	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市科技局、市发展改革委，各市（县）区政府、无锡经开区管委会
27	围绕“465”重点产业领域，实施“十百千万”市场开拓计划，举办产业链对接活动 100 场以上。	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各市（县）区政府、无锡经开区管委会

序号	重点工作任务	责任单位
28	制定实施传统产业转型升级实施意见，聚焦轻工、纺织、冶金、化工、建材、机械加工等传统产业，动态调整更新淘汰落后、更新改造等项目清单，瞄准高端、智能、绿色方向，开展“淘汰落后、老旧更新、绿色转型、布局优化、产品提档”行动。	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市科技局、市发展改革委、市生态环境局、市市场监管局、市自然资源规划局、市应急局
29	聚焦高端装备、电子元器件、汽车及零部件、节能环保、纺织服装、先进金属材料及高分子材料等优势产业，大力引育终端产品企业，加强新技术新产品创新迭代，增强高端产品供给，新增省级新技术新产品 100 个、市级以上首台（套）项目 25 个。	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市发展改革委
30	实施物联网集群培育提升三年行动方案，加快打造世界级物联网产业集群。积极争创国家级集成电路产业融合集群。	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市发展改革委
31	制定实施加快培育未来产业的实施意见，立足人工智能、量子科技、第三代半导体、氢能和储能、深海装备等 5 个未来产业，细分发展赛道，拓展发展方向。全力抢拓低空经济、人形机器人、商业航天、合成生物、元宇宙、高端膜材料等未来产业新赛道，分产业制定实施培育发展三年行动计划，招引落地一批重大项目和标志性项目，争创国家未来产业先导区和国家人工智能创新应用示范区。	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市科技局、市发展改革委
32	强化前沿技术、示范企业、科创园区、应用场景、标准规范“五大布局”，招引落地一批重大项目和标志性项目，深入打造 10 个以上综合性和行业类融合应用场景。	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市发展改革委、市科技局、市大数据管理局按职责分工
33	持续完善强化专班机制、工作例会、统计监测、工作通报、考核督查等工作制度，按频次要求印发产业专刊。	各产业集群工作专班

序号	重点工作任务	责任单位
34	研究产业发展专项政策，完善集群建设政策保障体系，加快出台生物医药等产业专项政策意见，研究优化工业投资和传统产业专项政策。	相关产业集群工作专班，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35	统筹各类专项资金，重点对产业集群龙头骨干企业、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重大产业项目、产业链关键项目、关键核心技术（装备）、高水平创新平台、中试中心等加大扶持力度，落实各项税收优惠政策。	市财政局、市税务局
36	分产业集群制定出台 2024 年发展工作要点。根据省考指标“1650”产业体系开票销售、工业战新占比等相关考核要求，做好数据监测、定期通报和督查考核。	各产业集群工作专班，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市统计局、市税务局

